

证券代码：836260

证券简称：中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一）任命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聘任陆甫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4月23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为保障公司财务管理工作正常开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通过，聘任陆甫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张迪先生不再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陆甫，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2008年7月至2016年4月，任中国电建集团透平科技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6年4月至2024年6月，任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聘任财务负责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结构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真审查了本次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专业经验、个人简历等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亦未发现其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陆甫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结合其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陆甫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条件和履职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陆甫为财务负责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

议会议记录》;

(三)《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意见》。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